

清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（是）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清科工建议字〔2026〕027号

清河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对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七次会议第027号代表建议的答复

于东海代表：

你提出的关于“推动我县汽车零部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与品质升级的建议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首先，非常感谢对科技和工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针对建议中提到的“集中资源扶持龙头企业争创专精特新企业”的建议，契合我县产业转型方向，与我局工作思路高度一致，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指导性。

一、已开展工作

一是建立梯度培育库。已摸排筛选我县汽车零部件领域龙头企业、规上企业、高新技术企业，建立创新型中小企业、一省级专精特新、一国家级小巨人梯度培育清单，实行动态管理、精准辅导。二是强化政策与资金支持。落实省、市、县惠企政策，鼓励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、设备更新等政策，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。三是优化要素保障服务。搭建政银企对接平台，协调银行推出产业专项信贷产品，助力企业扩能升级。

二、下一步举措

一是集中资源扶优扶强。聚焦汽车零部件产业链关键环节，遴选龙头骨干企业重点扶持，推动企业做专做精、做强做大。二是全速推进专精特新争创。组建专班开展申报辅导，对标认定标准补齐创新、专利、营收、细分市场占有率等短板，2026年力争新增省级专精特新企业10家以上。三是以龙头带动产业升级。发挥龙头企业牵引作用，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，带动配套企业协同提升技术与品质，完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业链，加快向高端化、智能化、绿色化转型。四是持续优化服务保障。常态化开展企业走访，建立问题闭环解决机制；简化审批流程，强化政策直达快享，全力为企业争创专精特新、实现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。

再次感谢你对我县工信工作的监督与支持。我局将以此次建议办理为契机，加快推动汽车零部件产业品质升级与龙头企业培育，全力打造特色产业集群。恳请您继续关注我县工业经济发展，

多提宝贵意见。

2026 年 5 月 11 日

领导签发：

联系人及电话：潘海阔 0319-8290882